

重庆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董事长、副董事长、高级管理人员任职的独立意见

重庆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于2020年10月16日召开了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第七届董事会。2020年10月16日，公司召开第七届一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副董事长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和财务总监（财务负责人）的议案》和《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和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等内容。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重庆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和《独立董事制度》的有关规定，我们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对以上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

基于独立判断，我们认为：张文中先生具备担任公司董事长的任职资格和能力；赵国庆先生具备担任公司副董事长的任职资格和能力；何谦先生具备担任公司总经理的任职资格和能力；王欢先生、乔红兵先生、王金录先生和陈果女士均具备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和能力，未发现上述人员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146条和148条规定的禁止任职情况，以及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尚未解除的情形，对上述人员的任职资格，我们无异议；对选举程序，我们认为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对上述人员的任职，我们表示同意。

2020年10月16日

(此页无正文，为《重庆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董
事长、副董事长、高级管理人员任职的独立意见》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署同意意见：

梁雨谷

叶明

叶明

盛学军

盛学军

刘斌

陈煦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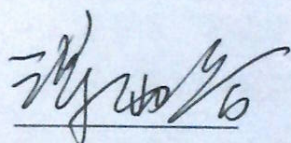
陈煦江

独立董事签署反对意见：

独立董事签署弃权意见：

(此页无正文，为《重庆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董
事长、副董事长、高级管理人员任职的独立意见》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署同意意见：



梁雨谷

叶明

盛学军

刘斌

陈煦江

独立董事签署反对意见：

独立董事签署弃权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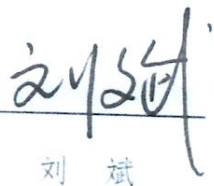
(此页无正文，为《重庆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董
事长、副董事长、高级管理人员任职的独立意见》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署同意意见：

梁雨谷

叶 明

盛学军


刘 斌

陈煦江

独立董事签署反对意见：

独立董事签署弃权意见：